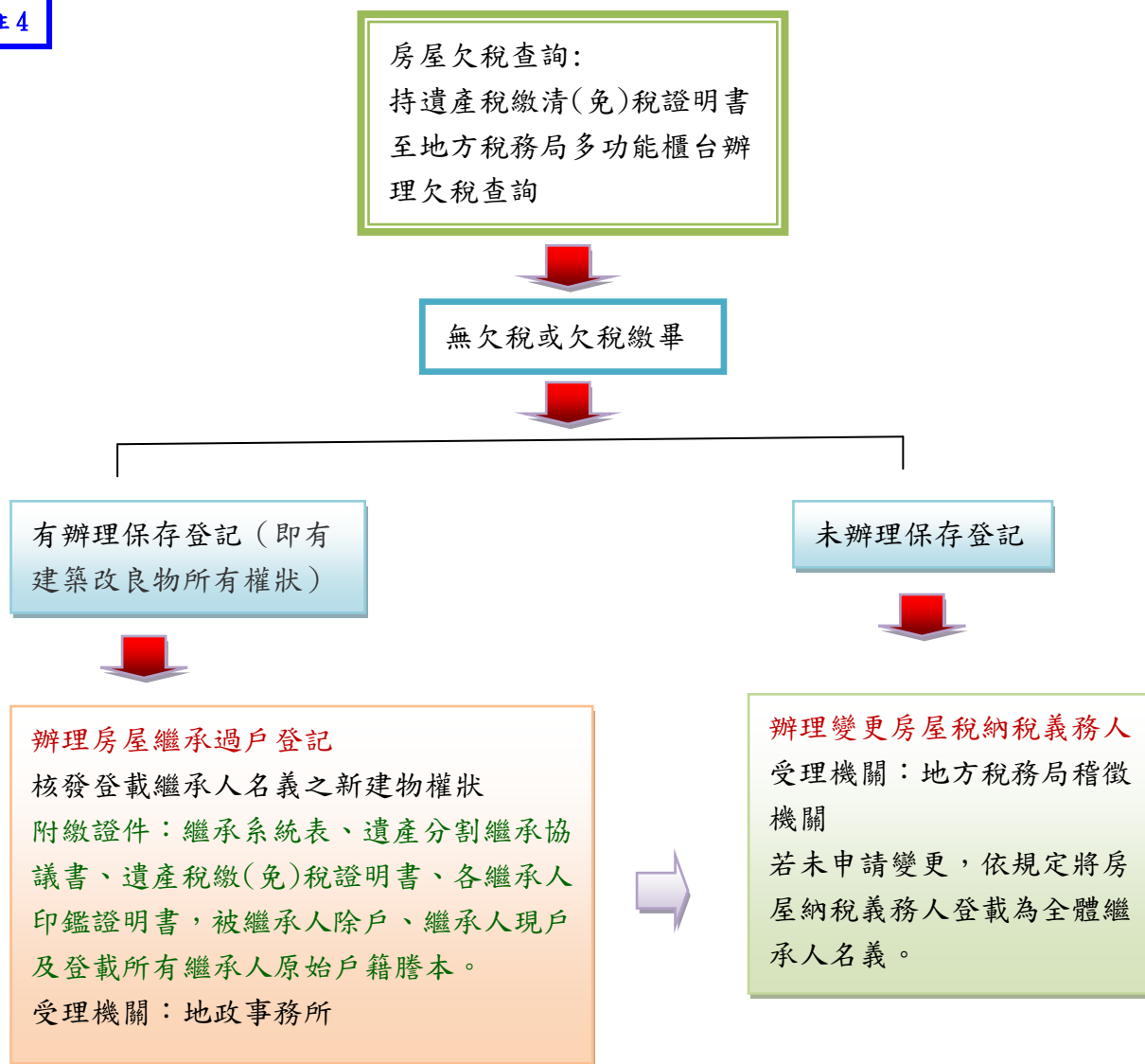


[房屋繼承流程及應備證明文件]

註 4



辦理變更房屋稅納稅義務人附繳證件

已向地政機關辦理保存登記房屋	1. 填具房屋稅申請書 2. 檢附建物所有權狀或建築物登記簿謄本影本
未辦保存登記房屋	1. 填具房屋稅申請書 2. 繼承系統表、遺產分割繼承協議書、遺產稅繳(免)稅證明書、各繼承人印鑑證明書。
其它	房屋由 2 人以上繼承者，房屋稅繳款書將主動辦理分單，欲申請改由管理人 1 人負責繳納者，需填具全體共有人選任管理人同意書

相關網址：

<http://www.changtax.gov.tw/TaxInformation/HouseTax/HouseTaxinfo.htm>